

戲劇性光線在繪畫表現的探討

Discussion of the Expression of Dramatic Light in Painting

蔡明勳 Ming hsun Tsai

銘傳大學商業設計學系講師

Instructor

Department of Commercial Design, Ming Chuan University

(Received: March 10, 1998; Revised: May 26, 1998; accepted: August 15, 1998)

摘要：“光”是表達感情絕佳的手段，光賦予物體的形狀與生命。每位畫家皆以其個性和技巧對光影作出不同的詮釋與運用。其中透過巧妙安排的戲劇性光源，將光線明暗變化，構成微妙的節奏感。畫面從平淡趨向生動。充分流露作者強烈的感情，並創造了視覺上的豐富想像空間與個人獨特的風格。

關鍵字：漫射光、明暗派、色彩派、超現實派、暗色調風格

Abstract: Through ‘light’, feelings expressed; due to ‘light’, object gains shape and life. Based on different personalities and skills, painters give ‘light’ various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Using cleverly-arranged ‘dramatic light’, dimming down and lightening up, delicate sense of rhythm is created. Visuals, turning from dull to vivid, greatly reflect the strong feelings of the painter, which in turn provide the space for rich imagination and also present the unique style of the creator.

Key words: diffused lighting, valuatist, colorist, surrealism, tenebrism

1. 前言

從西洋美術的發展至今，繪畫的形式，不論技巧與觀念都有了很大的改變。其中對光線的描寫因不同的方法，表現了不同的氣氛與風格。色彩派與明暗派的畫家，對光線的處理方式，有很大的歧異。色彩派，用色大膽活潑，較不注重明暗立體感的表現。明暗派擅長光影的運用，因而對光線作精心的安排和處理。傳達了光影的奧秘，進而反映了畫家的豐富感情與獨特的理念。

2. 何謂戲劇性光源

所謂戲劇性光線，指的是畫家捨棄常見的光源，特別安排一種如同舞台般的光源在作品中表現出戲劇性效果。透過光線微妙變化，能將賓主之間的關係形成一種強弱、互動的律動。而這種律動可以描寫了溫馨寧靜的氣氛甚至浪漫激動的情懷。另一方面也能創造神秘與夢幻的意境。這些多樣性的風格表現，是使用一般正常光源描寫景物，很難捕捉到的境界。

3. 繪畫史中的光與影

西洋繪畫史，可說是處理光和影而展開的歷史。十四世紀以前的繪畫，宗教與神話故事的題材盛行。畫家們對光線的處理都很簡單，忽略光影的效果大都採以平光式描寫。繪畫細膩清晰，但缺乏空間深度，甚至沒有焦點而顯得有些生硬（圖1）。到了十五世紀荷蘭畫家凡艾克(Jan Van Eyck, 1390—1441)，是首位真實而熱衷於描繪光線透過窗戶後，呈現微妙的光影效果。豐富的明暗調子變化，使室內充滿溫馨，洋溢出生機。（圖2）他這種描繪光線的理念，激發後來的畫家對光影的研究。明顯地，文藝復興時期的畫家在處理光線的方法轉趨成熟。特別是提香(Titian, 1482—1576)他是威尼斯派最具代表性的畫家，他利用了單一的光源來表現主題，製造了強烈明暗的效果，而展開了戲劇性光源的形式。到了十六世紀後半期義大利畫家卡拉瓦喬(Caravaggio, 1516—1609)暗色調風格的創始者。他的宗教畫以寫實地描繪和強烈明暗對比組合（圖三）一道強光照射在人物和桌子，光線牽引了賓主間互動。這種強光手法在以前是無法見到的。提香與卡拉瓦喬的作品，因



圖1 聖母與聖嬰 喬托



圖2 喬凡尼與他的新娘艾凡

為善加利用光線變化在畫面製造強烈效果。除了強調主題外，並使作品表現更具人性化與旺盛的生命力。這種描寫光線的手法，對巴洛克的畫家有深遠的影響。

十七世紀，巴洛克時期（Barocco）其繪畫表現充斥了旺盛的活力以及動勢。並展現戲劇性光線的風格。代表性人物便是林布蘭特（Rembrandt, 1604—1669）他是荷蘭有史來最偉大的畫家，作品中他將戲劇性光源發揮得淋漓

盡致，達到最高境界（圖4）林布蘭特一生對光的執著，畢生致力於光的描寫是一位給光賦予生命的成就最卓越的畫家。並使他贏得“聖光畫家”的美譽（註一）。在畫中他常常將背景作暗色調處理，再將主題施以類似舞台的強光，於是形成動人的戲劇效果。暗面微妙的調子變化與主題光線強烈對比，這種強弱表現，豐富了畫面的節奏與感情。林布蘭特利用他的精鍊素描，細心



圖4 荷馬與亞里斯多德 林布蘭特

的構思加上巧妙的光影處理完成無數感人的佳作。同時期另一個荷蘭畫家維梅爾（Jan Vermeer, 1632—1675）在他的作品中最迷人的地方就是光線在室內的漸層節奏變化。而穿過窗戶的光，將室內人物與繁雜的室內桌椅、器物、黑白交錯的地板、窗簾等構成一種秩序與安寧（圖5）。另外一位燭光畫家拉突爾（Georges de La Tour, 1592—1652）的風格十分特殊，喜歡使用微暗的燭光作為光源（圖6）以燭光為

中心，牽動了小孩與老人的臉龐，然後餘光從身體，腿部漸漸消失於背景。狹小的空間與溫馨的燭光給人一種親切溫馨的情懷，這些善用光源，製造戲劇性效果的表現方式正是巴洛克藝術所獨有的特色。

十九世紀，米勒（Millet, 1814—1875）喜歡逆光或夕陽之下的微光，來襯托農民的辛勞與樸實的情操並表現了人們對大地的真誠禮讚（圖7）。同時期柯勒（Corot, 1796—1875）他利用微光的效果描寫濛濛詩意的風景畫。相反地英國畫家泰納（Turner 1775—1851）在他的風景畫中刻意呈現昏暗與強光，加上粗獷的流動筆觸，表現了狂風暴雨，氣勢動人，也極富戲劇性（圖8），可見不論微光或強光均能創造作品的特殊感情與風格。



圖3 聖馬太的召喚 卡拉瓦喬



圖5 午后斜陽維梅爾



圖6 木匠聖約瑟夫拉突爾



圖7 晚禱米勒

十九世紀末，印象派的興起，是美術史上很重要的時期，巨匠輩出，而畫家們透過觀察及科學實驗，發現物體顏色會因不同光線的照射而改變的，同時捨棄黑色褐色，畫面的顏色變得十分亮麗炫目。事實上像莫內（Monet 1840-1926）等人對於掌握光線變化是十分重視的。祇是印象派畫家喜用互補色加上輕鬆的筆觸，造成鮮艷活潑的畫面，吸引了人們的視覺焦點。至於印象派之後的現代繪畫，藝術家在創作達到空前的自由，不論是大膽的處理顏色或平面構成或利用複合媒材，依據自己的法則，並創造屬於自己的光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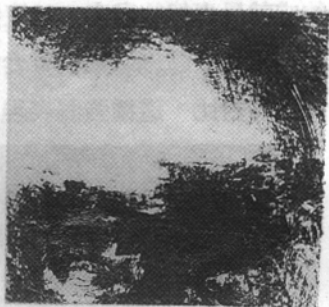


圖8 大洪水後的黃昏

然而戲劇性光線也常常是超現實派表現夢幻神秘氣氛的最佳手法。瑞士畫家阿諾德·伯克林（Arnold. Böcklin 1827-1901）在他的名畫：“死亡之島”（圖9）暗淡的夜色中，明亮的光線僅照射在穿白長袍的人與岩石及墳墓，在深藍色天空及高挺墨綠的柏樹襯托成一幅充滿憂鬱與神秘的意象。至於基里柯（G. de Chirico 1891-1978）他實用拉長的光影在如同城堡廢墟中展開（圖10）。創造了個人獨特的風格。在另一外超現實派巨匠：德爾沃（Delvaux 1897-）也經常描寫黑夜中的街道、裸女、枯木，利用明亮拉長的光影，形成一種夢幻、神秘的超現實的世界，令人產生無窮的遐思。（圖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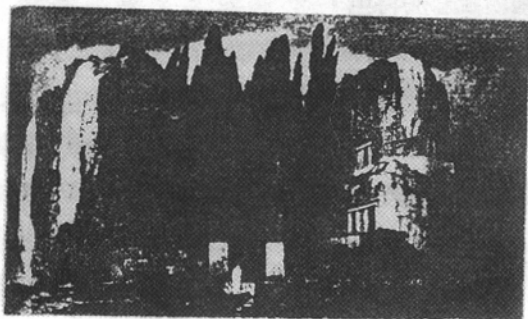


圖9 死亡之島伯克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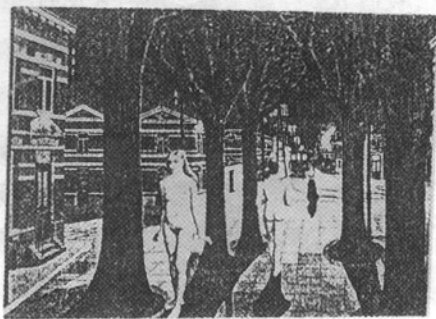


圖11 夜間2的美女德爾沃

4. 光影的觀察與實驗

一般作畫常常使用正面光源與側面光源。正面光源較適合色彩派的畫家使用，畫面色彩豐富較無立體感及空間感。側面光是明暗派畫家使用，注重素描及明暗調子變化，容易表現立體感及空間感。至於戲劇性光源則除了側面光以外也採用頂光、逆光、聚光、遮光等各種手法的應用，發揮了光線多樣性的變化，並能詮釋畫者特有的理念。

光線對於描繪對象有兩大基本現象，即物理及心理現象，在物理現象方面，透過物體的光線全呈現它的形狀，光的類型分為自然光與人工光。這些光源單獨或組合使用畫會造成單調平淡，或形成強烈柔和等不同效果。在心理現象方面，各種光線不同的性質如強烈、柔和或暖色、寒色可以表達快樂、悲傷不安、平靜及其他情緒。

透過不同的光線作實際研究：

1. 正面光照明

光線由前方正面照射，沒有陰影物體明亮清晰但立體感不佳，同時缺少空間深度，造成賓主不分。(圖12)

2. 側前光照明以前面 45° 角度光線照射在對象身上，明暗強而分明，顯現最佳的立體感。也是一般畫者最常使用的一種光源。(圖13)

3. 由下往上照明光影十分特別，向上拉長延伸的陰影，形成恐怖、神秘的效果。(圖14)

4. 由上往下照明陰影暗面擴大，產生沈思、凝重的氣氛。

5. 側方照明

光線從側面直射，使另一側呈影狀，缺乏中間調子，明暗對比特別強烈並出現拉長陰影創造立體感與深度感，超現實派畫家常喜好這種採光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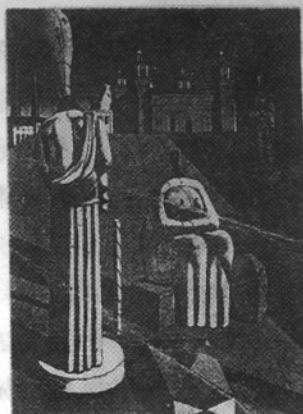


圖10 斜陽 基里柯



圖12



圖13



圖14

6. 後側逆光照明

整個畫面幾乎籠罩在黑暗的範圍，很難看出對象明顯的輪廓隱含十分神秘及憂鬱的情懷。

7. 窗戶側光照明

單邊的窗戶自然光，光線柔和而溫馨，展現良好的立體感及豐富的明暗調子變化。

8. 日光燈照明

光線從上方漫射，明暗均勻而平淡，光線性不強（圖15）今日初學畫者常使用此光源。不易描寫良好的立體感。



圖15

9. 利用兩盞燈光照明及遮光板

以500w聚光燈由側前方照射主題，另外使用300w聚光燈照射後方的石膏像（或人像），並加以遮光板減弱部份光源。賓主之間利用微妙明暗變化，形成強烈而有趣的律動。（圖16）

10. 以風景為例

在明朗的晴天下之湖光山色，均勻的光線使景物十分清晰，前後景深也不十分明顯，且毫無氣氛可言（圖17）。將大部份光線減弱，使整個風景變得深暗僅保留近景之強烈光線，並與遙遠天空的一絲彩光（圖18），相互輝映。將光線明暗變化刻意改變後的風景，與圖17有完全不同的意境與氣氛。



圖16

以上不同的光源中，使用正面光，立體感欠佳，而側前光雖然表現最佳立體感，但畫者廣泛使用，形成保守的形式。3-6的採光法，一般較少使用但其光影變化較為特殊。常常會使人產生無限多遐思與聯想。在照明過程中，經過刻意及巧妙的安排，造成極富戲劇性的視覺感受。如果熟悉光影奧妙的畫家，會充份發揮光影的變化，創造最佳的視覺效果。



圖17 廣興實地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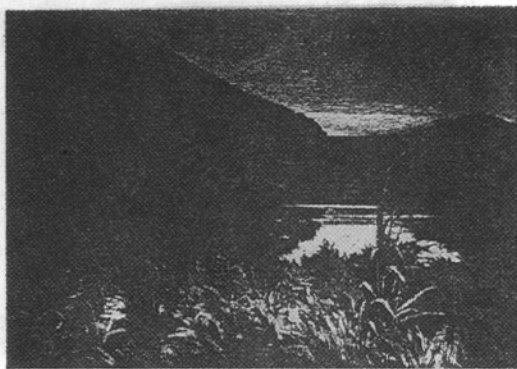


圖18 夕照 蔡明勳(油畫)

5. 結論

隨工商業的發達，今日台灣社會遽變，人們追逐名利財富勢焰，同時我們的環境也因為一味發展科技工業，又缺乏整體規劃，造成雜亂、不安、浮躁及脫序的現象。在作品中，可以藉著微暗的光線及戲劇性的運用來詮釋一種秩序與寧靜的美並暗喻著一份省思與期待。析盼人們在忙碌緊張的工作之餘，能獲得平靜的心情，進而提昇心靈的淨化，營造典雅與詩意的生活空間。個人從事美術創作已20餘年，近年來我特別沈溺在對光線的探討與運用，並發現其中的奧妙。至於微暗的光源，經常出現在我的作品中(圖19)。在微暗的光線下呈現的是一種寧靜與柔和的美感。同時低沉暗調的空間中卻隱含著奇妙而不可預期的力量(註二)。光線從自然光到人工光源，有許多不同的變化，同時也傳達了不同的感情。然而唯有對光線精心的安排，方能營造一張富有節奏感的畫面。其中戲劇性光源，加強了畫面的焦點，並能引導賓主之間的互動，另外開拓更大的想像空間，創造夢幻神秘意境。所以將光線透過巧妙的處理，是描寫氣氛，表達思維同時創造個人風格的理想表現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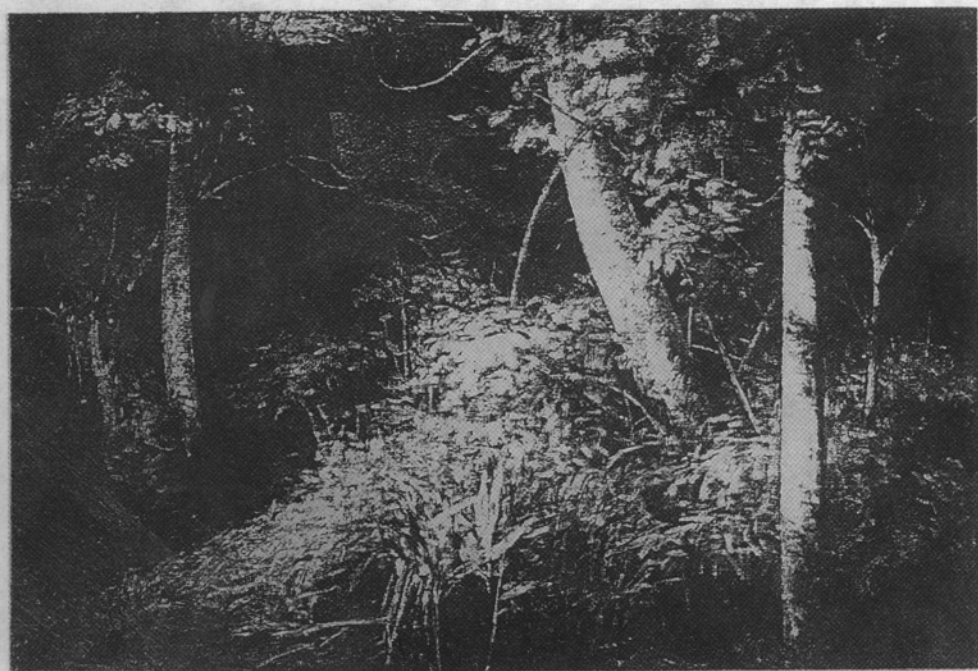


圖19 黑夜中飛行的風箏 蔡明勳

6. 註釋

(註一) 所謂“聖光”，並非專指以描寫宗教有關的題材，而是藝術家心中最理想的一種光線。

(註二) “黑夜中飛行的風箏”中，紅色的風箏在靜寂的黑夜微光中，穿梭在枝幹交錯的樹林中，象徵著人生的旅程中總會經歷著大大小小的波折，但憑藉著毅力勇敢去克服，前途總是光明的。圖的左上方微光即暗示了“希望”。我刻意利用光的戲劇性變化，配合明暗調子的色彩，小面積的對比，在寂靜神秘的氣氛中，形成一種律動，也增加了畫面的想像空間。

參考文獻

- [1] 曹文中譯，parram'on's Editorial Team 原著，「光與影的祕密」，三民書局，民國86年，9—29頁。
- [2] 賴傳鑑，「天才之悲劇」，雄獅圖書公司，民國63年，6—25頁。
- [3] 馮作民，「西洋繪畫史」，藝術圖書公司，民國87年再版。
- [4] 張心龍，「從名畫瞭解藝術史」，雄獅圖書公司，民國83年，43—74頁。
- [5] 李美蓉，「揮不走的美」，雄獅圖書公司，民國83年，122—124頁。
- [6] 陳英德，「溢滿人性溫暖的光輝」，藝術家275期，民國87年，362—375頁。
- [7] 黃銘祝，「談李足新的藝術創作」，李足新畫集1998年。